

遂宁市商务局文件

遂商务〔2025〕38号

签发人：杨 东

遂宁市商务局关于 2024 年现代服务业发展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

市财政局：

我局 2024 年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2024 年初市级财政安排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 万元，经财政中期调整后为 766.99 万元。该资金专项用于我市物流、外向型经济发展、消费促进、内贸流通、市场监测和调节等方面

工作。资金重点支持纳入遂宁商务发展规划、计划的重点领域、重大任务和重要创新等方面，主要包括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促进商贸流通转型升级、支持外向型经济发展、支持商务法治化建设、公共服务、陆海新通道班列开行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支出事项。资金分配的使用和管理坚持突出重点、公平公正、公开透明、规范高效、专款专用，符合我市现代服务业发展需要。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一是持续促进消费复元活血。为营造消费氛围、提振消费信心，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经市政府审批同意，于2024年2月8日-24日期间，开展2024“蜀里安逸·遂心遂意”消费券发放活动；在“遂宁·观音湖”2024年“创新杯”羽毛球赛期间，根据市政府安排，市商务局在船山体育馆南面东侧广场组织全市40家名优特产、体育用品、文创产品开展健康欢乐节促销活动；经市政府同意，于10月1日-7日，针对本市大学生发放“蜀里安逸·遂心遂意”开学季礼遇消费券；并与专业机构合作，定期分析消费重点领域运行情况，为促消费政策措施提供参考。

二是积极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既是中、省基于当前形势作出的重大决策，也是顺应民生期盼、满足群众需求实施的惠民行动，对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意义重大。根据商务厅、财政厅等9部门印发的《四川“2024消费促进年”总体方案》及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

14 部门印发的《遂宁市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遂商务发〔2024〕20 号)精神，市商务局组织开展了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并和媒体、通信公司、短视频平台等合作，加强政策宣传，提高居民知晓率与参与度。三是支持企业走出去。根据省贸促会要求并经市政府同意，市商务局牵头组织企业参加第十届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和 2024 中国（成都）国际新能源汽车展览会、第九届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第 27 届中国新春年货购物节等活动，支持企业拓展市场。

三是按照中省市促消费扩内需工作部署和《遂宁市实施“引客入遂”行动、全方位建设宜居活力城市的实施意见》精神，吸引周边客群，繁荣节日消费市场，拟发放第三届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消费券，并举办“砂锅美食节”“遂宁十大乡镇名菜”评选、“遂宁十大人气面馆”评选等系列活动，撬动社会消费、激发消费活力。二是根据《遂宁市鼓励现代物流产业发展十条措施（修订）》，为鼓励物流企业品牌化发展，夯实申建保 B 基础，拟对 2024 年全市申建 1-2A 级物流企业进行补贴。三是根据《四川省商务厅关于印发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四川交易团组织工作总体方案的函》（川商函（2024）190 号）要求，组织 168 家企业参加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并开展外贸企业培训，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四是与商务领域行业商协会合作，开展基

础数据统计分析、信息平台维护、专项规划编制、开展消费促进活动等，进一步摸清行业“家底”，有效促进我市服务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外贸进出口总额三大指标稳步增长。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1.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提振消费信心是国、省、市重要决策和重大工作部署，支持企业开拓市场有助于“遂宁造”“遂宁产”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符合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方向。

2.资金分配坚持节约高效原则，严格按照实际支出及合同约定执行，确保资金能对相关行业代表项目、企业进行补助支持。

3.绩效管理事项。进一步激发消费潜力，提振消费信心，促进消费回补，确保资金对进一步稳定和扩大消费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资金分配测算标准及过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持方向	区域	项目名称	使用明细及政策依据
1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发放“蜀里安逸·遂宁遂意”消费券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消费促进年”决策部署，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着力留住本地消费、吸引外来消费、挖掘潜在消费、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按照 2024 年消费促进月活动安排，经市政府审批同意，市财政出资 500 万元（实际清算金额为 201.258182 万元），于 2024 年 2 月 8 日-24 日，开展 2024 “蜀里安逸·遂宁遂意”消费券发放活动。活动由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主办，各县（市、区）、园区商务、文旅主管部门、各有关企业、行业协会、中国建设银行遂宁分行承办，组织全市 80 余家家电、新场景企业，设置家电、新场景、景区和游船门票三种消费券。其中，家电设置 5000 元减 800 元、满 3000 元减 500 元两种消费券；新场景设置满 100 元减 40 元、满 200 元减 100 元、满 300 元减 160 元三种消费券；景区和游船门票设置满 35 元减 20 元消费券。 1. 2024 年 5 月 22 日-26 日，我市举办“遂宁·观音湖”2024 年“创新杯”羽毛球赛，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赛事期间市商务局在船山体育馆南面东侧广场组织开展欢乐节活动，组织全市 40 家名优特产、体育用品、文创产品开展促销活动，由市财政出资 30 万元，发放消费券。 2. 为掌握我市消费运行情况，为适时发放消费券、进一步刺激消费等提供依据，市商务局购买市超市供应商协会服务，开展消费数据统计、行业运行分析、升入规入统宣传等，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10 万元。
2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发放 2024 年健康欢乐节消费券及消费运行情况项目	40
3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发放“蜀里安逸·遂宁遂意”大学生开学礼遇季消费券	40

4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砂锅美食节”促销 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商务部等九部门关于促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遂宁市实施“引客入遂”行动、全方位建设宜居活力城市的实施意见》《四川省商务厅关于做好暖冬消费季活动筹备工作的通知》，打造遂宁美食消费品牌，培育消费新热点，促进年底消费工作有序推进，经市商务局党组研究，拟开展“遂宁砂锅美食节”促销活动，经费控制在40万元以内。	40
5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遂宁十大乡镇名 菜”评选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商务部等九部门关于促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遂宁市实施“引客入遂”行动、全方位建设宜居活力城市的实施意见》《四川省商务厅关于做好暖冬消费季活动筹备工作的通知》，打造遂宁美食品牌、培育消费新热点，经市商务局党组研究，拟举办“遂宁十大乡镇名菜”评选活动，活动时间为2024年11月—12月，经费控制在15万元以内。	15
6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遂宁名面”评选活 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商务部等九部门关于促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遂宁市实施“引客入遂”行动、全方位建设宜居活力城市的实施意见》《四川省商务厅关于做好暖冬消费季活动筹备工作的通知》，打造遂宁美食消费品牌，培育消费新热点，促进年底消费工作有序推进，经市商务局党组研究，决定开展“遂宁名面”评选活动，经费控制在15万元以内。	15
7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第三届进出口商品 交易会消费券	为贯彻落实中省市促消费扩内需的工作部署，按照商务厅关于印发《2024年四季度消费提振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深入推进“引客入遂”，吸引周边客群，繁荣节日消费市场，结我市即将举办的第三届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拟发放30万元的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消费券，通过发放“真金白银”的消费补贴，撬动社会消费、激发消费活力。	30

8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2024年遂潼女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遂宁市第四届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活动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商务部等9部门《2024年家政兴农行动方案》，加强家政行业人才队伍建设，扩大家政服务消费，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经市委涂虹常委签发，市工会牵头，市家政行业协会承办，拟举办“2024年遂潼女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暨遂宁市第四届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活动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26日。经市商务局党组研究，拟给予市家政行业协会10万元活动经费支持。	10
9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市商务局	2024年住宿业标准化建设暨服务技能提升培训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遂宁市实施“引客入遂”行动、全方位建设宜居活力城市的实施意见》，提升住宿业品牌建设及服务质量，10月15日，组织全市130余家酒店企业开展了培训。实际产生场地租赁、专家授课、参训人员餐费、培训资料、专家住宿等费用共计43784元	4.3784
10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遂宁河东新区	打造大学生夜生活集市费用	为落实市委八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和引客入遂工作安排，围绕遂宁能源学院周边集装箱商业基础及校园周边良好的环境优势，招引风味夜食、品质夜购、创意物件等业态入驻市集，形成校园周边亮眼IP，打造专属大学生潮玩集市区。计划吸引年消费15万人次以上。拟选址于遂宁市河东新区科技园（遂宁能源学院正大门）。主要业态为：大学生潮玩集市区主要招引“手工+文创”、“美食+体验”、“潮流+新玩物”集市，业态主要为（DIY手工作品、玩具精品、潮流服饰、特色美食）展览，常态化植入街头艺人表演等活动。委托河东新区旅服中心招引专业策划团队进行打造，采取购买移动摊位、设置专属跳蚤市场等方式打造大学生夜间集市。给予河东新区20万元补助。	20
11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遂宁船山区	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促销活动	为落实《四川省商务厅等7部门关于印发四川省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和11月13日四川省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一站式服务推广活动现场会的要求，经局党组研究决定在主城区开展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促销活动，活动由船山区承办，总活动经费控制在10万元以内。	10

12	促进消费 复元活血	遂宁船山区	2024年第三届中国 (四川)国际熊猫消 费节启动仪式	按照商务厅《“双智新品 供需适配”对接交流活动暨第三届中国（四川）国际熊猫消费节总体方案》要求，第三届熊猫消费节时间为9月29日-11月30日，各市区同步设置分会场，市商务局委托船山区商务局9月30日在船山区中央商务区举行第三届中国（四川）国际熊猫消费节遂宁分会场船山区商邮购物节暨消费品以旧换新季，展会占地2000平方米，设有标准展位100余个（包含特装展位35个），分为特色产品专区、食品展区、百货展区、家具家电以旧焕新区、汽车“换能”区。本次遂宁分会场启动仪式由船山区商务局牵头筹备，拟补助船山区筹备费用6万元。	6
13	消费品以 旧换新	市商务局	2024年消费品以旧 换新“遂宁行”启动 仪式及政策宣传项 目	1. 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既是中、省基于当前形势作出的重大决策，也是顺应民生期盼、满足群众需求实施的惠民行动，对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意义重大。根据商务厅、财政厅等9部门印发的《四川“2024消费促进年”总体方案》及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14部门印发的《遂宁市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遂商务发〔2024〕20号）精神，市商务局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于2024年6月14-16日，在遂宁高新区国际会展中心组织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金额28万元。 2. 根据《四川省商务厅关于统筹做好“2024消费促进年”活动安排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天府行”活动的通知》（川商消费〔2024〕2号）“大力组织媒体宣传报道，充分利用各级主流媒体和各类新媒体平台，广泛开展活动宣传、成果发布，激发市场主体、行业协会、消费者等各方参与的积极性”要求，市商务局和新闻媒体（四川经济日报、四川新闻网遂宁频道、遂宁传媒集团、遂宁川报网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4家，协议金额共计17万元）、通信运营商（移动、电信公司等2家，协议金额共计13.5323万元）、短视频平台（抖音、微信朋友圈共2家，协议金额共计8.24万元）等合作，积极推介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金额共计38.7723万元。	66.7723
14	支持市场 拓展	市商务局	2024年上半年市场 拓展企业补助	2024年1-7月，市商务局先后组织32家（次）企业参加“第27届中国新春年货购物节”“健康欢乐节”等活动，应给予在市内参展企业每场次1000元、省内参展企业每场次3000元、省外参展企业每场次5000元（重庆2000元）的资金补贴，共计4.6万元（其中，市内参展企业24家需补贴2.4万元、省内参展企业6家需补贴1.8万元、省外参展企业2家需补贴0.4万元）。	4.6

15	支持市场 拓展	安居区	参加第十届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和2024中国（成都）国际新能源汽车展览会 后服务展览会和2024中国（成都）国际新能源汽车展览会 会参展费用	2024年5月16日至18日，第十届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和2024中国（成都）国际新能源汽车展览会在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举行。根据四川省贸促会致遂宁市人民政府函件——《四川省贸促会关于做好“第十届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和“2024中国（成都）国际新能源汽车展览会”组织工作的函》（川贸促函〔2023〕40号）“为确保第十届成都汽配展、2024成都新能源汽车展取得更大实效，更好地服务地方产业发展，引导和帮助企业拓展国际国内市场，请你市积极做好参展展会等组织工作”要求及市领导批示精神，市商务局委托安居区商务局组织企业参加此次展会，宣传我市汽车产业及零部件产业链发展情况，应给付展位和设施租赁等费用共计8.89万元。	8.89
16	支持市场 拓展	遂宁高新区	第九届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 会参展费用	2024年7月18日至20日，第九届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在成都世纪新国际会展中心举行。根据四川省贸促会致遂宁市人民政府函件——《四川省贸促会关于做好第九届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组织工作的函》（川贸促函〔2023〕39号）“为更好发挥成都智博会平台功能，增强服务企业、促进产业发展实效，请你市积极做好参展展会等组织工作”要求及市领导批示精神，市商务局委托遂宁高新区科经商务局组织企业参展，宣传我市数字经济等智慧产业，应给付展位租赁等费用共计2.94万元。	2.94
17	支持市场 拓展	市商务局	2024年下半年市场 拓展费用	2024年8-12月，市商务局先后组织多36家（次）企业参加观音湖马拉松、潼南区2024“与‘柠’相‘月’欢乐中秋”特色农产品展、第九届中国（重庆）国际火锅产业博览会、重庆小面文化节等展会活动，按照给予市内参展企业每场次1000元、省内参展企业每场次3000元、省外参展企业每场次5000元（重庆200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预计累计需补贴4.4万元。	4.4
18	支持市场 拓展	市商务局	第28届中国（四川） 新春年货购物节参 展费用	根据《四川省商务厅关于组织参加第28届中国（四川）新春年货购物节和第18届中国（重庆）新春年货购物节的通知》精神，第28届中国（四川）新春年货购物节将于2025年1月10日至25日在成都世纪城国际会展中心和重庆南坪国际会展中心同步举行。为加快“遂宁产”“遂宁造”产品吸引力，推动各县市区特色品牌产品走出去，根据活动安排，市局组织4家企业参加成都站展会活动，展位费10000元/个，共计40000元；组织2家企业参加重庆站展会，展位费8000元/个，共计16000元；以上费用共计56000元。	5.6

19	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	遂宁海关	支持遂宁海关工作经费	近年来，遂宁海关配合地方主管部门开展了大量优化营商环境、维护食品安全、粮食安全和生物安全等地方事权工作，推动我市外经贸发展取得了重大成绩。根据市领导批示精神，2024年市财政对遂宁海关支持经费为55万元，从“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中统筹解决。	55
20	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	市商务局	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遂宁交易分团会务保障服务费用	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于2024年11月5日—10日在国家会展中心（上海）举办，按照四川交易团、遂宁交易分团的部署和要求，为顺利推进相关工作，将市级商务团的会务保障服务外包给第三方专业机构，根据局党组会研究决定，市商务局与遂宁市进出口商会签订会务保障服务协议，负责市级商务团在上海的会务活动，会务保障服务费用支出控制在15万以内，所需费用据实支付。	15
21	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	市商务局	开展全市外贸企业业务培训活动	根据省市稳外贸相关要求，结合遂宁外贸企业发展需求，邀请海关、税务、外汇管理、中信保等部门和跨境电商头部企业共同组织外贸业务培训；针对企业需求，邀请专业协会到遂宁开展国际市场开拓培训，费用控制在15万元以内。	15
22	促进物流业发展	市商务局	2024年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项目补贴	遂宁市易加恩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市规模以上重点服务业库内企业（商务租赁服务业供应链管理服务门类），该公司开展的“智慧物流‘互联网+’供应链金融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建设，主要投资搭建“智慧物流+生活”综合服务平台，开发供应链金融平台、建立遂宁市数字化物流金融服务中心等。此项目总投资118.13万元（已核查投资金额票据），申请补助资金50万元。为落实卫东书记关于“加快推进物流体系数字化”的重要指示，市商务局会同大数据局政务服务数据局联合开展物流枢纽应用场景系统建设，将汇总全市物流相关行业及重点企业系统数据接入，同时，为支持企业供应链物流创新发展，根据《遂宁市鼓励现代物流业发展十条措施（修订）》第五条“建立完善遂宁市现代物流体系有重大示范带动作用的物流项目”，拟给予遂宁市易加恩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补助资金30万元。	30
23	促进物流业发展	市商务局	A级物流企业申报补贴	为加大我市A级物流品牌企业的培育力度，夯实申报基础，参照《遂宁市鼓励现代物流产业发展十条措施（修订）》第四条“鼓励物流企业创建品牌”支持内容，拟对今年全市申报1-2A级物流企业补贴3万元/户（6户）、申报3-4A级物流企业补贴5万元/户（2户），合计对申报A级物流企业补贴28万元。	28

24	帮助企业 开拓市场	市商务局	二手车奖补资金	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推动当前经济运行持续向好的若干政策措施》（川办发〔2023〕32号）精神，对符合条件的二手车经销企业，按其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期间二手车销售额的0.5%给予奖补，单户企业最高不超过100万元。遂宁市奥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遂宁建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提交了申报材料，并通过省厅审核，现需兑现奖补资金2万元。	2
25	助力乡村 振兴	市商务局	帮扶村农产品流通 品牌打造补助经费	根据《中共遂宁市委办公室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级领导干部和市直部门（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方案〉的通知》（遂委办〔2021〕75号）精神，市局2024年联系帮扶两个村，分别为安居区拦江镇土桥子村和广福村。2024年，增派我局工作人员任安居区拦江镇洪家岩村任第一书记，负责该村乡村振兴相关工作。今年以来，三个村在推进胭脂脆桃和青花椒品牌建设，“遂宁脆桃”品牌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由于三个村集体经济尚处于起步阶段，申请对其相关工作给予补助。经局党组研究，决定分别给予三个村开展农产品流通品牌打造补助5万元，共计15万元。	15
26	支持内外 贸流通加 快发展	市商务局	2024年服务费用（数 据分析、活动组织、 咨询服务等）	2024年，为落实省、市关于物流产业、电子商务、餐饮行业相关工作部署和要求，促进行业协会自身发展、充分发挥协会联系部门和企业的桥梁作用，进一步摸清商务重点行业“家底”，市商务局按规定程序、经集体研究决定，委托相关行业商协会（企业）开展相关基础数据统计分析、信息平台维护、专项规划编制、开展消费促进活动等，有力保障相关工作正常开展，向其拨付服务费用，全部为延续性事项，包括：（1）遂宁市物流行业数据统计服务费用20万元，服务期限为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2）成都映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服务费用12万元，服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3）市烹飪协会服务费用10万元，服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4）市烹饪协会服务费用10万元，服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5）市旅馆饭店行业协会10万元，服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6）省级外经贸资金第三方审计费用8万元，服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7）内贸流通市场监测服务7万元，服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8）进出口海关数据服务费0.8万元，服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77.8
合计				762.638882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以下目标任务，具体包括：实现服务业增加值增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和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从项目整体角度出发，了解 2024 年度促消费、工作的完成情况，考察前期工作完成情况、前期工作达标情况、前期工作完成及时性等，通过对项目的产出及效益情况分析，得出项目相关经验及问题解决方案，为今后工作提供有益经验，同时为业务科室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支出效益提供决策依据，以便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今后的类似项目的预算申报与审批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预设问题。

一是项目的申报时间；二是资金拨付时间；三是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评价重点。

一是项目的申报、审核和评审情况。二是资金的分配及拨付情况。三是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三）评价选点。市商务局、遂宁海关、船山区、安居区、遂宁高新区、遂宁河东新区。

（四）评价方法。本次评价方法主要以指标分析法为主，单位自评法、座谈调研法为辅，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五）评价组织

总负责人：王勇，负责本项目的整体工作。

项目负责人：万鹏，负责统筹、沟通工作，实施评价，出具相关评价意见。

组员：肖娜，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协助实施评价、出具相关评价意见。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由市商务局组织研究形成资金分配方案，经市财政局审核，报分管市领导研究审定，并按程序经市政府常务会审定，及时将资金下达至市商务局进行拨付或直接拨付至项目承接地政府、园区管委会。

2.项目管理。我局负责制定完善物流、会展、统计监测等相关奖补标准；组织项目的申报、审核和评审，提出资金分配建议方案报市财政局；监督项目的实施，对项目合规、合法、真实性

等负责。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对资金拨付情况进行跟踪指导，确保资金及时拨付，符合部门职责、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3.项目实施。按照部门职责、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全年共分配 762.38 万元，拨付 746.67 万元，资金执行率 97.94%。

4.项目结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设定目标任务，2024 年，全市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826.34 亿元，同比增长 7.5%、居全省第 9 位；实现社消零总额 654.2 亿元，同比增长 4.9%、居全省第 12 位；实现进出口总额 42.88 亿元。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2024 年度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主要支持对象为产业发展。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共有 8 条数量指标 8 条数量指标均完成目标值。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数据来源
举办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	=1 次	1 次	10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凭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等
补助参展企业	≥30 家	63 家	100%	
发放消费券	≥7 万张	8.3 万张	100%	
发放以旧换新短信	≥80 万条	130 万条	100%	
推送以旧换新视频	≥150 万条	200 万条	100%	
全市新增 A 级物流企业	≥5 户	8 户	100%	
相关行业基础数据统计分析次数	≥46 次	48 次	100%	
组织参加进博会企业	≥170 家	191 家	100%	

（二）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实现效果完成情况。共有 3 条效益指标，3 条效益指标均完成目标值。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数量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目标完成情况	数据来源
消费券核销率	≥35%	42.3%	10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凭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等
家电以旧换新数量	≥2 万台	16.2 万台	100%	
带动社会消费	≥500 万元	1.06 亿元	100%	

四、评价结论

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填写《2024 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打分表》，根据《2024 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打分表》评分，综合得分 94.89 分（总分 100 分）。通过自评，2024 年实现了以下几方面。

（一）统筹兼顾，服务业发展动能再增强。一是多元发展三次产业。出台《遂宁市 2024 年服务业工作要点》，推动各重点产业齐头并进、融合共促发展。今年以来，射洪市“两江画廊”乡村振兴示范项目、遂宁市河东新区灵泉景区建设项目（一期）等 2 个项目成为全省 2024 年度文旅融合重点项目；成功举办 2024 中国全民健身走（跑）大赛四川·射洪站、2024 年中国遂宁体育舞蹈公开赛等体育健身赛事活动；河东新区数字经济产业园实施企业满园行动，已入驻企业 80 余家。二是靠前服务市场主体。建立服务业重点企业（产业）联系服务工作机制，协调 17 名市

领导挂联 19 户重点服务业企业，推行常态化上门服务，切实解决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用好五经普工作成果，大力开展提质升规强化主体支撑行动，分片区建立“升规入统”企业培育台账。充分发挥“服保贷”等金融政策，为 20 余户本地中小微服务业企业争取 1.9 亿元贷款支持。三是积极支持县域经济。指导射洪市成功申建 2024 年省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县，督导船山区（大船山）省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项目完成建设。

（二）降本增效，物流枢纽能级再提升。一是物流成本不断降低。出台《遂宁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 2024 年度实施方案》，常态化开行中欧、中老、陆海新通道等各类班列 104 列，成功首发中亚班列（遂宁—塔什干），进一步完善国际物流通道，形成“公铁联运、海关支撑、通道开放”发展格局，降低大宗物资运输成本 12%，仓储费用仅为成都、重庆的 50%。二是物流总量逐步扩大。补齐物流枢纽基础设施，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推动全市物流业快速发展。铁路专用线累计到发班列 104 列，实现铁路货物吞吐量 145.71 万吨，同比增长 14.23%。三是物流项目持续递增。15 个枢纽年度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19.5 亿元，完成投资计划的 91.9%。包装成渝双城经济圈平急两用物资保障基地等项目 16 个，推动遂宁高新区大宗物资集散分拨中心、中国西部锂产品集散中心等 2 个项目申请到物流领域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 1.82 亿元。成功申建 2024 年四川省物流枢纽承载城市。

（三）内需挖潜，消费市场回暖再加速。一是统筹引客入遂。深刻践行市委指示要求，深入学习达州先进经验，牵头印发《遂宁市实施“引客入遂”行动 全方位建设宜居活力城市的实施意见》，统筹谋划“实施文旅景区品质提升工程”等 16 条重点任务，分门别类制定引客入遂十条举措。二是搭建消费平台。聚焦增强城市吸引力，培育东湖半岛、六号公路营地、“经开 1958 活力特色街区”“烟火里”“天幕里”等特色消费新场景，推动沱牌舍得文旅园区成功入选 2024 年省级“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面向新增 8 万大学生和银发经济群体发放新生消费券和重阳大礼包。立足沉浸式、体验式消费，融合数字科技，催生 AI、VR、元宇宙等新概念消费，大力发展文艺、演艺、赛事、国货潮品等消费新业态。三是优化消费供给。聚焦商超、餐饮、家电、文旅景区等消费领域，累计投入省市资金超 2000 万元，发放 6 轮消费券，拉动消费 2 亿元。组织开展川渝啤酒龙虾欢乐季、砂锅美食节、遂潼电商直播大赛等消费促进活动 370 余场次，拉动社会消费约 20 亿元。联合举办水上音乐节、观音湖马拉松、汽车登山赛等重大赛事活动，引客近 13 万人，带动餐饮、住宿、娱乐等消费超 5000 万元。四是推动以旧换新。联合发改经信、市场监管等 14 部门印发《遂宁市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线上线下全方位宣传，采取政府、企业、经销商“多重让利”模式大力促销。截至 11 月底，家电换新申请 95301 台、销售额近 3 亿元，

居全省第 9。汽车换新 2242 台，销售额超 2.7 亿元，居全省第 10。

（四）内强外畅，对外开放程度再扩大。一是做强平台。全力推进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遂宁协同改革先行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新设出口监管仓库、优化保税仓库布局，遂宁成为川内第二个拥有“两仓”的市州。全力发展外贸优势产业集群，打造总建筑面积2.65万平方米的主体区域，夯实保B申建基础。二是创新业态。开辟查检绿色通道，提升鲜活易腐农食产品通关效率，遂宁杏鲍菇首次实现了自营出口。加快发展二手车出口，4月顺利完成首单二手车“出海”。加快承接产业转移，普思电子成功争取到集团珠海、东莞厂区生产线转移落地遂宁。三是优化服务。重点培育出口优势企业，成功帮助天齐锂业（射洪）有限公司累计获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18亿元，完成舍得酒业23项商标知识产权海关保护备案。深化外资招引，成功促成四川名模寰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欧士特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等新设外商投资企业7家，合同外资4183万美元。

（五）量质齐升，商贸流通体系再完善。一是抓冷链物流。聚焦农产品冷链物流短板，强化流通能力建设，完成骆峰农产品冷链物流等 8 个项目建设，农产品流通率提高 6%以上、消耗率下降 10%以上。二是抓县域商业建设。实施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安居成功创建首批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激励县。高效推进

射洪、大英 2023 年县域商业建设示范县项目，积极争创激励县。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引导企业充分利用配送、安装、维修等渠道发展“送新”+“收旧”业务。三是抓电商发展。建强持卡乐、京东等专业园区，引进 102 家企业入驻，实现产值 2.53 亿元。建成镇、村电商物流服务站 129 个，培育农村电商直播间 23 个、新培育主播 20 人，完善了县、乡、村三级服务体系。1-9 月，全市电商交易额达 217.28 亿元，同比增长 23.58%。

（六）提质增效，服务民生水平再提高。一是便民惠民。推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补齐 10 个社区基础设施短板。打造“遂心阿姨”家政品牌，规划县域服务网点，开展家政服务进社区活动 12 场。二是规范行业。建立完善餐饮行业后厨、住宿行业服务标准，试点推广维克维尔、东旭阳光等 10 家酒店。指导餐饮企业强化适量点餐提示，开展营养健康食堂（餐厅）创建活动。出台《遂宁老字号示范创建管理办法》，建立“遂宁老字号”库。三是抓牢底线。紧盯再生资源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两个行业环保工作，整改完成省厅反馈问题 13 个。开展商贸流通领域安全生产检查 70 次、发现并整改问题 110 余处，组织商超、“九小场所”市场主体开展消防安全演练活动 4 场，分片包干加强日常督查，保证商贸领域安全形势稳定可控。

五、存在主要问题

由于我市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现代服务业项目本身具有投

资大、投资回报期长的特点，各方面需要支持和扶持的资金量较大，而我市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数量较小，存在相关工作开展难度较大等问题。

六、改进建议

为了更加有效地充分发挥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的激励和导向作用，建议根据我市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态势，参照全市经济增速，按一定比例逐年递增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

附表：1.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3.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打分表



附件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序号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自评得分（百分制）	备注
1	市商务局	94.89	
2	遂宁海关	98	
3	遂宁船山区	94.67	
4	安居区	95	
5	遂宁高新区	95	
6	遂宁河东新区		

备注：1.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县（市、区）、市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

2. 自评得分（百分制）从高到低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20%、20%、55%、5%，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1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遂宁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商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一：通过项目实施，2024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圆满举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知晓率进一步提升。 目标二：通过项目实施，我市参加第十届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和2024中国（成都）国际新能源汽车展览会、第九届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相关工作顺利完成。 目标三：通过项目实施，我市企业参加省内外展会积极性进一步提升。目标四：通过项目实施，全市新增A级物流企业5户以上，物流企业品牌建设逐步提升。 目标五：通过项目实施，我市参加第28届中国（四川）新春年货购物节参展费用相关工作顺利完成。 目标六：通过项目实施，相关行业基础数据统计分析、信息平台维护按计划全面完成。					通过项目实施，2024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圆满举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知晓率零进一步提升。 我市参加第十届成都国际汽车零配件及售后服务展览会和2024中国（成都）国际新能源汽车展览会、第九届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相关工作顺利完成。 我市企业参加省内外展会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全市新增A级物流企业8户，物流企业品牌建设逐步提升。 我市参加第28届中国（四川）新春年货购物节参展费用相关工作顺利完成。 相关行业基础数据统计分析、信息平台维护按计划全面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0.00	766.99		746.67		97.94%		10	9.79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	766.99		746.67		97.94%		10	9.7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0	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0	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	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2024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			=	1	次	1次	3	3		
			补助参展企业			≥	30	家	63家	4	4		
			发放消费券			≥	7	万张	8.3万张	4	4		
			发放以旧换新短信			≥	80	万条	130万张	4	4		
			推送以旧换新视频			≥	150	万条	200万条	4	4		
			全市新增A级物流企业			≥	5	户	8户	4	4		
			相关行业基础数据统计分析次数			≥	46	次	48次	4	4		
			组织参加进博会企业			≥	170	家	191家	3	3		
		质量指标	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知晓率			定性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4	4		
			我市企业参加省内外展会积极性			定性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2023年参加展会企业数52家，2024年参加展会企业数上升至63家。	4	4		
			物流体系建设			定性	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比率下降至14.1%，较全省平均水平低0.1个百分点。	4	4		
			参加进博会意向成交额			≥	≥300	万美元	600.38	4	4		
			相关行业基础数据统计分析、信息平台维护按计划			定性	全面完成		全面完成	4	4		
		时效指标	举办2024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			定性	2024年6月底前完成		2024年6月14日	2	2		
			参加汽配展、智博会			定性	2024年7月底前完成		汽配展2024年5月18日，智博会2024年7月20日。	3	3		
			举办2024年第三届中国（四川）国际熊猫消费节启动仪式			定性	2024年10月底前完成		2024年9月30日	3	3		
			举办外贸业务培训			定性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2024年11月27日	2	2		
		成本指标	举办2024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遂宁行”启动仪式			≤	28	万元	6万元	1	1		
			参加汽配展、智博会费用			≤	12	万元	11.83万元	2	2		
			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宣传费用			≤	32	万元	13.5万元	1	1		
			发放消费券费用			≤	244	万元	239.4万元	2	2		
			市场拓展补助资金			≤	10	万元	10万元	1	1		
			2024年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项目补助资金			≤	30	万元	30万元	2	2		
			参加新春年货购物节费用			≤	5.6	万元	5.6万元	1	1		
			A级物流企业申建补贴资金			≤	28	万元	28万元	2	2		
			参加第七届进博会费用			≤	15	万元	15万元	2	2		
			促进外向型经济发展			≤	38.8	万元	38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消费券核销率			≥	35	%	42.30%	4	4		
			家电以旧换新数量			≥	2	万台	16.2万元	4	4		
			带动社会消费			≥	500	万元	1.06亿元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相关行业部门			≥	95	%	95.00%	1	1		
			通过项目实施，相关企业满意度			≥	95	%	95.00%	1	1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综合得分94.89分，2024年，全市实现服务业增加值826.34亿元，同比增长7.5%、居全省第9位；实现社消零总额654.2亿元，同比增长4.9%、居全省第12位；实现进出口总额42.88亿元。												
存在问题	由于我市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现代服务业项目本身具有投资大、投资回报期长的特点，各方面需要支持和扶持的资金量较大，而我市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数量较小，存在相关工作开展难度较大等问题。												
改进措施	为了更加有效地充分发挥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的激励和导向作用，建议根据我市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态势，参照全市经济增速，按一定比例逐年递增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通用指标 (54分)	项目决策 (18分)	决策程序	6	项目决策程序是否严密	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3分，扣完为止。	6	
		规划论证	6	项目规划论证是否符合中、省、市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1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3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1. 项目规划符合中、省、市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1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3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2.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15%，得2分；30%≥偏离度>15%，得1分；偏离度>30%，不得分。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为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的数量与绩效目标总数的比例。	6	
		资金投向	6	项目资金是否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是否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1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1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3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1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6	
	项目管理 (18分)	制度办法	2	项目制度办法是否体系健全、要素完备	资金管理方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2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2	
		分配管理	10	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	1. 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2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得2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2分。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2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2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2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6分。否则该项不得分。如涉及多种分配法，按相应资金量的权重进行测算。 2. 资金分配是否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是否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4分。	10	
		绩效监管	6	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	项目是否按中、省、市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得4分；市级部门对县级主管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县级资金分配和项目监管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县级开展评价、监督、指导工作，得2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6	

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通用指标 (54分)	项目实施 (9分)	预算执行	6	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 地方配套到位情况	该项指标得分=财政资金拨付率×100%×2+单位资金使用率×100%×2+ 地方资金到位率×100%×2。如部分计算内容不涉及，可同比例分配至 本指标其他计算内容。	5.89	
		资金使用	3	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是否符 合规定	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 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 进度使用专项资金，是否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 、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发现一 处不合规的扣1分，扣完为止。	3	
		目标完成	6	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 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 目标实现程度	该项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目标任务÷首次批复立项设定绩效目标任务 总量×100%×6。	6	
专用指标 (30分)	产业发展 (30分)	完成时效	3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 间的比较	该项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100%×3。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 完成时间小于等于0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1倍及 以上得0分。	3	
		符合性	10	项目实施是否与市委市政府支持 重点、产业政策符合	该项指标得分=项目实施符合市委市政府支持重点、六大优势产业做大 做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产业支持政策的点位数量÷所有选点总数 ×100%×10。	10	
		成长性	10	项目实施对相关企业（机构）成 长性的促进作用，主要反映支持 对象创新创业能力情况	该项指标得分=项目实施对相关行业企业体现促进的点位数量÷所有选 点总数×100%×10。对相关企业（机构）创新创造能力提升、扩大投 资、技术更新、就业促进以及对农业良种良机良法推广应用、工业科 技研发投入、服务业消费新场景新模式、提升行业新质生产力等情况 进行综合判断，可查看统计年鉴和企业近三年财报。	10	
专用指标 (30分)	产业发展 (30分)	经济性	10	项目实施对相关企业（机构）主 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税收、产 量等方面增长情况	该项指标反映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税收、产量等增长情况， 需将企业（机构）涉及的所有经济指标纳入计算。以主营业务收入为 例，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行业平均增长率，且≥企业上一年度主营 业务收入增长率，得10分；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行业平均增长率且 <企业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或≥企业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 入增长率且<行业平均增长率，得5分；否则不得分。该项指标得分= 各指标算术平均。	5	

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个性指标 (16分)		消费券核销率	5	根据项目个性自行设定部分指标，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完成得5分，未完成得0分。	5	
		家电以旧换新数量	5			该项指标完成得5分，未完成得0分。	5	
		带动社会消费	6			该项指标完成得5分，未完成得0分。	6	
扣分项 (10分)		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人大监督、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等结果以及评价指标体系涉及各方面出现的问题，每有一个问题点扣1分，扣完为止。		
		被评价部门配合度	—					
				被评价对象工作配合情况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